关于东莞市华越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东莞市华越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华越股份"、"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东莞市华越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承担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民生证券。因原辅导小组成员张 觀怪离职,不再担任华越股份辅导小组成员。变更后的辅导工作 小组由钟锋、李凯、汪磊、祁梦辉、龚铭和林育立组成,其中钟 锋担任辅导小组组长,变更后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系民生证券 正式员工,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且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拟 上市企业的辅导工作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此外,辅导机构协调安排了公司律师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 公司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了辅 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2022年3月15日,民生证券向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报送 了辅导备案材料;2022年3月17日,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对 辅导备案予以确认。华越股份第一期辅导工作时间为2022年3 月17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 但不限于:

- (1) 持续跟进公司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 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 (2)集中公司接受辅导人员,采用集中授课方式进行辅导;
- (3) 对公司截至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和规范运营情况进行持续调查:
- (4)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对向律师、 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并制定妥善的解决方法。

(三)辅导主要内容

1、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收集公司设立、历史沿革、股东情况、业务技术、行业发展、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方

面的基础资料,形成工作底稿并持续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 2、对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走访。通过对公司的主要客户 及供应商进行实地走访及访谈的方式,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 模式、前景及公司的经营情况,持续核查公司与主要客户、供应 商交易的真实性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异常情况;
- 3、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 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 4、组织专人主讲《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和内部控制制度、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等主要内容:
- 5、辅导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规范运 行;
 - 6、督促公司进一步梳理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 7、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 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运用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阶段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分别为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配合民生证券对公司就上市相关法律、财务问题进行专项辅导和现场指导。本辅导期内,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工作,使得各项辅导工

作能够按计划顺利开展。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解除对赌协议

公司部分股东在投资公司时约定了对赌协议或特殊权利条款。前期督导工作中辅导机构会同律师事务所督促相关协议签署方解除对赌协议,各方均已签署《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终止协议》,确认全部股东特殊权利条款已彻底终止且自始无效,未来亦不再恢复法律效力,并对任何一方均不再具有约束力。

2、积极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经过前期辅导,公司已逐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辅导小组将继续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协助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辅导小组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服务机构持续督导公司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并将持续、严格地按照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公司的合法合规经营;
- 2、公司已确定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辅导小组将积极协助 公司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并履行备案及环评手续;
 - 3、公司租赁用于机加工生产的房产正在办理租赁备案手续,

辅导小组将督促公司尽快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 1、辅导小组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对公司的公司治理、 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 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具体情况推进辅导工作,督促辅导对象对 前期存在的一些尚待规范或完善的问题加以解决。
- 2、辅导小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有效的提升辅导对象对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并督促受辅导人员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东莞市华越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 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李凯

汪磊

祁梦辉

林育立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